

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

2022 年度部门决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;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:本单位 2022 年度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:本单位 2022 年度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,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,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,主要用于机要通信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等公务用车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,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和相关单位的各种调研、交流和学习、参观等接待工作,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,来访外宾 0 人次;发生国内接待 0 次,接待人数共 0 人。2022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。